

馬華散文的「浪漫」傳統

一、華社的議題

在論述馬華散文的「浪漫」傳統之前,首先必須指出馬華作者, 尤其是散文作者,面對華社的思考和感觸。華社問題是個「試劑」 ——只要是馬華創作者,用華文寫作,對華社有或深或淺的使命感, 稍一碰觸,則悲觀或感傷的書寫模式便顯色。華社問題早已成為創 作者的痼疾或隱疾,一碰就痛,從早期的溫瑞安,到後來一九八〇、 九〇年代的馬華校園散文寫手,乃至從校園散文寫手出身而各自成 家的林幸謙、祝家華、何國忠等,皆有這個面對華社議題「感傷」的 特質,潘碧華稱之為「憂患意識」,並指出這種意識裡涵蓋「憂慮、 孤憤、沉痛、壓抑性的情緒」¹。放在世界華文文學的範疇來看,「憂

¹ 潘碧華:⟨八○年代校園散文所呈現的憂患意識⟩,收入陳大為、鍾怡雯、胡

患意識」以文學回應時代,是馬來西亞時空下的特有現象,亦有其 時代和文學史意義。

固然「一個(華社)議題,各自表述」,表述的方式容或不同,可是當感性太過,理性傾斜,如溫瑞安或林幸謙等,以高度「傾訴性」的書寫方式處理「集體意識」,是否也造成了書寫的窠臼,構成既定的書寫模式,或者成為創作者的因循藉口?因襲既久,「感傷/抒情」表述常常(不自覺)變成模式。感性不斷被挖掘的同時,也不斷耗損,「感時花濺淚,恨別鳥驚心」的時代創傷和人世滄桑,被一而再的書寫,極易變成空洞的符號,動人的內在或許早被耗盡:作者固然一再驅動沉重的文字演繹「感時」和「恨別」,卻收不到「花濺淚」、「鳥驚心」的草木鳥獸同悲效果,那個被包裹在文字和無奈底下的「問題」已經被反複重寫多次,再也挖掘不出新意。

金倫編:《馬華文學讀本II:赤道回聲》(台北:萬卷樓,2004),頁 293-294。潘 碧華以「憂患意識」論校園散文,肯定校園散文關懷社會的勇氣,主要在說明大學生並非是象牙塔裡的追夢人,她主題式的論述不涉及寫作美學。然而就散文而論散文,這卻是一個更大的「問題」。「大」散文,即題材跟文化社會扯上關係的總是先獲得肯定,怎麼寫,寫作難度和高度在哪裡等更細緻的問題總是被忽略。「憂患意識」很容易跟「中國性」牽扯不清,大馬華人艱難處境往往被過度引伸為華社將亡,這種情緒性書寫又總是被大部分的論者所肯定,如此漸漸形成「傳統」——不管寫得好不好,只要關懷社會,總是不太壞的,至少比寫個人小事好。按照這種推論,趙樹理將比張愛玲的文學成就高,因為只要處理民族國家「大」事,在題材上先就贏了。這種「現實主義」、「主題先行」的貧乏老論常常出現在馬華,尤其是散文。

本論文試圖建立自溫瑞安以降的「浪漫」²傳統,並論述「浪漫」的幾種類型,以及所衍生的散文美學,可能造成的侷限。這個浪漫傳統放在中國文學裡可以用「感時憂國」代之,只是「感時憂國」是個「正面」的主題式解讀,它高度肯定了作品的正面評價,較不論及表現方式,因此本文擬以「浪漫」取代,溫瑞安的《龍哭千里》尤其可視為這個概念下的代表作。此外,本文的主要論述對象尚包括林幸謙、祝家華、何國忠、潘碧華、辛吟松等,在一九八〇、九〇年代感受到「內憂外患」的校園散文寫手群等。本文分四節,第一節界定選文標準「浪漫」(非等同於浪漫主義)定義;第二節論述溫瑞安和林幸謙,二人風格不同,卻有類似的「詞庫」遙相呼應,作為固定情境的敘述模式;第三節以「傳火」為重點,論述大學校園散文寫手伴隨著文化使命而生的時代關懷;第四節是看似「反浪漫」的「浪漫」書寫,實則淡定的文字底下是被壓抑的文化託命,亦是浪漫的另一種敘事方式。

² 這靈感來源是李歐梵的論文〈五四文人的浪漫精神〉,收入周陽山編:《五四與中國》(台北:時報文化,1979),頁 295-315。李歐梵的「浪漫」除了含概五四文人的感時憂國傳統,更直指他們受西方浪漫主義影響下的放浪形駭,以行為和文字反道德及批判封建禮教。這種悖反古典主義的思考和行為模式,其實逸出了西方浪漫主義的個人主義色彩,而以整個社會歷史背景作為思考起點,可視為浪漫主義在中國的「本土化」。馬華散文的「浪漫」精神亦經過「在地化」的特質,和中國頗為類似。本論文以溫瑞安為起點,並不排除在他之前絕無可供論述的零星案例,而是溫的散文質量兼具,且整體表現可視為「浪漫」的座標,允為本文定義下的「浪漫」奠基石。

二、浪漫主義與「浪漫」

浪漫主義一般視為對十八世紀理性主義和新古典主義而生的反抗,理性對文藝造成極大的束縛,因而一種張揚個性,訴求直覺的書寫風格,追求思想和情感的自由決定了浪漫主義的藝術特點。艾布拉姆斯完成於一九五〇年代的浪漫主藝代表作《鏡與燈:浪漫主義文論及批評傳統》,以「鏡」與「燈」隱喻浪漫主義的兩種特質,即「把心靈比作外界事物的反映者」和「把心靈比作發光體,心靈是它所感知的事物的一部分」³,同樣強調人格對文學風格的浸透,二者互為表裡,他的論述方式(以鏡與燈作為象徵)本身也是浪漫主義使用的創作方式。

艾布拉姆斯把「浪漫主義」同時作為一種批評方法兼創作方式, 他把浪漫主義詩人華茲華斯的「詩歌是詩人思想感情的流露、傾吐 和表現」等說法視為「表現說」——文學是內心世界的外化,激情 支配下的創造,是創作者的感受,思想和情感的共同體現——因而 浪漫主義是一種表現主義。梁實秋在〈現代中國文學之浪漫趨勢〉 甚至說浪漫主義就是不守紀律的情感主義,不節制必然流於頹廢主 義和假理想主義⁴。雖然浪漫主義至今為止沒有一個能被普遍接受的

³ M.H.艾布拉姆著,酈稚牛等譯:《鏡與燈:浪漫主義文論及批評傳統》(北京: 北京大學,1989),頁2。

⁴ 梁實秋一九二四年進入哈佛師事白璧德,態度從擁抱浪漫主義到變成抨擊, 其思想變化詳見鍾怡雯:〈論梁實秋的散文譜系與時代意義〉、《后土繪測:當代 散文論Ⅱ》(台北:聯經,2016),頁 7-21。

標準定義5,從艾布拉姆斯到朱光潛、梁實秋、蔡源煌、羅成琰等人 論浪漫主義,卻大體上可以歸納為以下兩點:

- (一)它強調「情感」在文學的作用,換而言之,「抒情」是浪 漫主義的特點。浪漫主義論者就把抒情詩視為浪漫主義的最高成就。 法國文評家有時把浪漫主義稱為「抒情主義」。席勒把「浪漫的」等 同於「感情的」; 歌德則把「浪漫的」稱為「病態的」。
- (二)個人與社會的對立是促成浪漫立義誕生的要因,憂鬱則 是生命必然基調,形成浪漫主義作品強烈的主觀性和情緒性。

以上兩點歸納主要作為本文檢選「浪漫」散文文本的依據。所 有理論的挪用都必須經過削足適履,歷史情境和文學傳統歷來中西 (馬西?) 迥異, 這種歸納是權官作法。其次, 本文並不認定馬華 創作者「以浪漫主義寫作」,或以浪漫主義強加創作者,只就馬華特 殊的文化環境催生的「浪漫」傳統提出論點和觀察。「浪漫」作為一 種表現美學,並不具褒貶高下意義。楊牧從「葉珊」到「楊牧」,並 未揚棄其浪漫的抒情基調,其風格轉變主要表現在題材和寫法上的 扭轉,這轉變背後是一連串複雜漫長的,對散文的思考和反省6。因

⁵ 羅成琰的結論是浪漫主義最早期是指騎士精神,兩果視為自由主義,海涅認 為是對中世紀的思考,其他如視為夢幻乃至咸傷情調等不一而足,見羅成琰: 《現代中國的浪漫主義文學思潮》(長沙:湖南教育,1992),頁 1-2。利里安. 弗斯特在《浪漫主義》這本重要的小書轉述 E.B. Burgum 的話,指 Burgum 曾發 出警告,誰試圖為浪漫主義下定義,誰就在做一件冒險的事,它已使許多人碰 了壁,見利里安·弗斯特著,李今譯:《浪漫主義》(北京:崑崙,1989),頁 1。 ⁶ 特別以楊牧為例,除了他的抒情散文風格是極佳的浪漫範例外,溫任平和何 國忠都曾在散文裡提及楊牧,楊牧那種籠罩著淡淡憂傷的抒情風格成為不少初

此問題關鍵在於創作者本身的視野和學養,以及創作自覺。當然, 現在回看「浪漫」(或浪漫主義),它顯得不合時宜了。倒是中國文 論那種偏向感覺性、體悟性的文論方式,強調人格特質等因素,跟 浪漫主義有極為相似之處,跟散文這個非常「中國」的文類亦非常 契合。實際上,中國文學自屈原開始的「浪漫」傳統,背後亦有一個 「咸時憂國」的時代思考。

三、失控/磅礴的抒情

作為神州詩社的領導人,溫瑞安實踐浪漫的方式,一是結社,二是練武,兩者均為中國想像的產物,再加上兒女情長,簡而言之,武俠世界的「俠骨柔情」是他的生活寫照。溫瑞安把生活當成文本——他的生活就是以自身實踐的創作,這是一個有趣的個案,連他自己也宣稱「沒有人能忍受我這種貪得無厭的浪漫」⁷,因此可稱之為「浪漫的典型」。其浪漫風格源自對中國的想像,因而延伸出「為中國做點事」的使命感,此其一;其二,中國想像只有透過象徵符號與歷史連結才能發揮,於是他以文學的磚瓦所建構的中國藍圖,必得避開真實/現實,或至少把真實/現實涵蓋到想像中,才能再造抽象/個人的中國。

溫瑞安有一個構成「浪漫」的詞庫可供調動:血、狂、死亡、

寫者的散文典範,幾乎成了跟我同期的留台大馬學生的散文「經典」,言必楊牧之外,尚以楊牧為師,模仿得幾可亂真。

⁷ 溫瑞安:〈衣缽〉,《龍哭千里》(台北:時報,1977),頁 235。

苦愁、唯美、輕愁、孤寂(孤獨和寂寞)、雨水(或風雨,可能交織 著淚水),殘缺的意象(如殘月)等等不一而足。寫於一九七二年的 〈龍哭千里〉有一段寫聽〈滿汀紅〉的經驗頗具代表性:

> 那整個晚上歌聲都迴旋在你心上、腦上、神經上、響在你每 一根骨節上,你雄性的喉音上。激昂處,把你的脊髓骨抖得 筆直,如一座驕傲了幾十年的大山。嗓子如弦絲一般地微微 顫動著,胸腔裡也頓浮起幾許激情,透過你的雙眸,漾著薄 薄的淚光。一座斷崖。一輪殘月。一座怒海呵不息的海高高 低低嘆息的海。一幅畫,黑墨與白紙。從此刀便成了你的象 徵,每出鞘必然沾血。8

這段大量調動意象加強敘述效果的文字,是溫瑞安常用的敘述模式, 他擅長用強烈的情感「渲染」或「煽動」讀者,讓讀者進入他塑造的 情境去感受他所感受到的。這段文字有「血」有「淚」有「激情」有 「驕傲」,怒海高山輔以刀劍等陽剛意象,把「意象」和「情感」的 極限揮霍到極致。不止如此、〈龍哭千里〉還佐以奇幻想像、把社會 喻為黑森林,把環境的各種阳力寫成十三名劇盜,把自己化成一匹 「追殺中的狂馬」,「目不能退後,目要追擊」⁹。這種「騎士」式想 像是浪漫主義最典型的寫法。或者這樣悲壯的畫面:

> 從厚厚高高的書本中逃出來,你有嘔血的感覺。你輕輕地咳 嗽,一聲聲,一聲聲,你用手帕掩住口,你甚至想到當你把

[《]龍哭千里》,頁14。

^{9 《}龍哭千里》,頁14。

白巾自唇邊移開時,在上面已染滿一大堆淒艷的鮮血。美麗的血。一直在你胸中翻騰如今卻凝在手巾上的血;一種無法被補償的驕傲。¹⁰

林黛玉咯血的哀淒,被溫瑞安改寫成書生式的「無法被補償的驕傲」,他並且對死亡有著美麗的憧憬,甚至想「冒險一試」¹¹。對比〈龍哭千里〉,〈八陣圖〉更是充滿死亡的意象,演繹「生命是悲哀的,死亡是可嘆的」這個浪漫感嘆。寫到詞庫疲乏,乾脆以一連串的「死亡」直言死亡,或者出之以「吶喊」;〈大江依然東去〉有「我歿時是誰家漢女哭倒在我底青塚」¹²。大抵溫瑞安的散文潛藏著「想像的古老中國」作為對話對象,因為有(想像的)對象,他常用「傾訴體」,如〈這一路上的星光〉。或者寫給白衣,如〈振眉五章〉、〈振眉閣四章〉、〈聽雨樓二章〉、〈洛水五章〉和〈更鼓〉雖是散文,近似情書或札記,充滿小兒女的私情密意。

動不動便悲歌(〈河在千里唱著悲歌〉),動不動就寂寞(「我一直很寂寞,我志在江湖,背負功名,卻仍一身寂寞」¹³),要不便是「美麗的蒼涼」。語言的極限就是思想的極限,這類泛濫的抽象形容寫多幾遍,最終導致的是閱讀的彈性疲乏。

相較於溫瑞安近乎失控的狂放情感,林幸謙的兩本散文14則出

^{10 《}龍哭千里》,頁11。

^{11 《}龍哭千里》,頁13。

^{12 《}龍哭千里》,頁95。

^{13 〈}衣缽〉、《龍哭千里》,頁 235。

¹⁴ 實則上算是一本半,《狂歡與破碎》之後的《漂移國土》,是部分新稿加上早

之以酒神式的狂亂(對林幸謙而言是狂歡),一樣情感磅礡,以情緒驅動感染力。溫瑞安以氣使才,完全抒情,林幸謙則在散文裡加入大量的後殖民理論術語,這使得他的散文看來像是意象堆疊太過的感性論述¹⁵。二人同樣擅長於長文,同樣有固定的修辭模式,不同的是,林幸謙的散文總是以「個人代表集體發言」。誠如艾布拉姆斯所揭示的,「把心靈比作外界事物的反映者」和「把心靈比作發光體,心靈是它所感知的事物的一部分」,那鏡與燈式的書寫美學卻被賦予代言人的言論,敘述被合理化,於是所有的海外華人一網打盡,全被視為「流放是一種傷」的龍的遺族。他自言「我選擇了一套較為沉重悼輓的敘述語言,一如我的人生觀,我是較為難以樂觀起來的那類」¹⁶,悼輓之詞和後殖民論述同時存在,造就了表面看似理性駕馭咸性,實則以沉鬱的咸性撐起理論辭彙的敘述模式。

儘管溫林二人風格迥異,林幸謙的「詞庫」卻跟溫瑞安十分接 近:幻象(或幻影)、邊緣之外,殘破、生與死、夢幻、憂鬱、淚、 雨水、晚風、花凋,這些反覆出現的意象,躁動的文字,「種族本身 就充滿了哀愁」¹⁷宿命式的認知,一再強調的「邊緣」身分,病態 的敘述者口吻(不論事件本身是真實或虛構)等等融鑄而成的長文

年習作編輯而成。

¹⁵ 我曾在〈從追尋到偽裝——馬華散文的中國圖象〉指出「林(幸謙)以其論述和抒情雜揉的散文風格反思華人的身分……突顯一種被壓抑的存在」,收入《無盡的追尋》,227。

¹⁶ 林幸謙:〈選擇題〉,《漂移國土》(吉隆坡:學而,2003),頁313。

¹⁷ 林幸謙:〈過客的命運〉,《狂歡與破碎》(台北:三民,1995),頁91。

均架設在宏大的理論性標題之下,於是他必須以滔滔雄辯展演抽象命題。只是以大量形容詞、副詞或術語雄辯抽象命題的衍繹過程,並沒有讓他接近符旨,形而上的故鄉反被推展到更遠處,終究成了如他所言「燦爛的幻象」——燦爛華麗的修辭,內容所指涉的卻是「幻影」:

真理的雨聲淋漓,在黑暗和光明交替的縫隙間正視生命,發出生命與時代的千般嘲弄。無數有價值與無意義的幻象在歷史海岸上翻騰、低泣,接著竟幻滅了。¹⁸

憂鬱的華麗世界,分秒都有葬禮在進行。送行的人群,看到 了遺落的憂傷;破落的荒塚,收藏了屍骨所遺棄的寂寞。…… 此生的神話在璀璨中逐年破碎,狂歡,掉淚。¹⁹

縱然有美好的夜晚……只剩下幻影和煙雨來慰藉靈魂的憂傷。心事在歲月裡累積,累積成一座龐大的迷宮——別人無法走入,而自己卻無法走出的死城。²⁰

以上所引三段引文分別出不同的篇章,主要用意在說明林幸謙常常使用同樣的修辭模式,重複使用的意象,換個題目,內容所述相差不遠——大抵是生之幻滅、流放是一種傷的反複演繹,憂傷情感的重複抒情。有時段落甚而可以任意調動,刪減,篇與篇之互為補充(故意的「互文」?),然而文字的横征暴斂,以極為主觀的個人情

^{18 〈}群雨低濕的海岸〉,《狂歡與破碎》,頁53。

^{19 〈}歲月:燦爛的幻象〉,《狂歡與破碎》,頁15。

^{20 〈}飄泊的諸神〉,《狂歡與破碎》,頁37。

緒「置入式書寫」則一。

雖然林幸謙曾經表示「我的書寫自然也無法滿足於淺薄抒情文 筆」²¹,抒情文筆未必淺薄,其論述式浪漫抒情便是最好的演出。 把後殖民搬入散文,雖然符合全球化的論述潮流(就這點而言,林 幸謙所選擇的位置不但不邊緣,反而是主流中的主流),也提供評論 者最方便(也是偷懶的)的解讀方式,然而以文字捕捉幻象,終究 成就的亦是文字的幻象。

四、傳火人的憂鬱

「傳火」是個特別的象徵,火者,華人文化之謂也。「傳火」象徵文化傳承,它的時代意義和使命感不言而喻,就像「風雨」象徵時代飄搖,黑夜則是華社的處境,這三個約定俗成的意象,亦是大學校園散文的關鍵詞。作為一九八〇年代校園散文寫手之一的潘碧華,她第一本散文就叫《傳火人》。其中〈傳火人〉有句話,特別能指出「火」的弦外之意——「傳與接的豈是燭火那麼簡單?」²²,又說在傳遞燭火時,「把傳與接的人的擔憂都表露無遺。傳的人小小心心,接的人也殷殷勤勤。我們都把手掌彎成呵護的手勢護著燭火」²³。

十幾年前的華社,大學生被視為知識分子,能突破「固打」擠

^{21 〈}寫在國家以外〉,《漂移國土》,頁 294。

²² 潘碧華:《傳火人》(吉隆坡:澤吟,1989),頁158。

^{23 《}傳火人》,頁 157。

入大學之間的華人是「天之驕子」,²⁴讀中文系的人理所當然是被賦予「文化使命」的傳火人,早在出版個集之前,潘碧華在合集《熒熒月夢》序文裡便說過:「我們只是傳遞著一把不大亮的火炬而已」²⁵。 傳火一直是潘碧華在茲念茲的意象,我們或許可以稍稍理解為何她把「憂患意識」加諸一九八〇年代的大學校園散文:

八〇年代是大馬華社憂患意識特強的時代,無論是政治、經濟、教育,或文化,華人的權益如江河日下,維護母語教育和捍衛中華文化的堡壘,一一兵敗如山倒。招牌事件、茅草行動、政府機構行政偏差,華社人人皆能感受到勢不如人,任人左右而無能為力改變的局勢。²⁶

這樣的時代背景使得大學生(不得不)意識到大學並非作夢的象牙塔,他們是傳火人,於是寫作和出書(以中文抵抗風雨、以中文傳「火」)、成立華文學會、辦活動,務求有所作為,念中文系尤其有些飛蛾撲火的壯烈。中文系的學生必須說服自己超越現實(不賺錢,

²⁴ 何國忠在〈疏忽了的關心〉一開始便說「大學生是天之驕子。沒有人會反對這句話,尤其是華裔社會,在『固打』制度下,身受其害而被犧牲的學子可說不計其數。」見何國忠:《班苔谷燈影》(吉隆坡:十方,1995),頁 50。禤素萊則在〈不寄的家書〉自言「我想起『大學生』這個名詞所賦予的期望,想起老代表著多大的使命與責任。在我終於可以換上『大學生』這個身分時,又有多少人因問打制度得不到它而失望著?」,此文收入潘碧華編:《讀中文系的人》

(吉隆坡:澤吟,1988),頁81。

²⁵ 潘碧華:〈序〉,收入孫彥莊、化拾編:《熒熒月夢》(吉隆坡:澤吟,1987), 頁 3。

²⁶ 潘碧華:〈八○年代校園散文所呈現的憂患意識〉,收入《赤道回聲》,頁 292。

但具文化傳承意義), 棲身「中國字」建構的文化烏托邦。象形文字 和情感構成的神話,那是對原生情感的追尋和傳承,因此顯得神聖 而超然。馬大中文系更是當時唯一設有中文系的大學,中文系又是 華文教育的最高堡壘,文化傳承的象徵物,因此中文系的課程非常 有效地召唤出學生寫手的文化認同,傳火人的「榮光」和「激動」對 比的時代背景是「外面下的雨比我們想像中還大」²⁷,華社在風雨 中飄搖的狀況,既是現實的,也是象徵的。風雨不是詩情畫意,它 大多以負面意象出現,辛吟松的〈夜征〉便是。

〈夜征〉一再被論及,不在於辛吟松寫得多麼余光中,技巧多 麼〈聽聽那冷雨〉,而在於「傳火人的憂鬱」和閱讀的想像結合,為 表歷是余光中的影子而非楊牧?其中一種解釋是,余光中的中國情 懷提供了一種參照系。以下引兩段文字:

> 他也已沒鄉,他是哭不回鄉的孤魂。洞庭湖,巴山雨,祖團 的小手在雨中招他,招他回去。那水鄉呵水鄉煙水茫茫旋轉 復旋轉,遠年的事了,遠了。²⁸

> 下在昨天下在今天下在明天下在中國也下在馬來西亞的歷史 上,歷史呵歷史像哭過了的天空。天空浸滿了淚水,哭一個 多災多難的民族, 哭一個民族的折腰求全呵求全像江岸上風 過低頭的蘆葦。²⁹

²⁷ 潘碧華:〈雨聲之外〉,《傳火人》,頁 154。

²⁸ 辛吟松:〈夜征〉,收入《熒熒月夢》,頁58

^{29 《}熒熒月夢》,頁60。

這種題材其實可以有多種思考面向,然而在「傳火人」這個前題下,「哭鄉」、「哭民族」、「哭歷史」的寫法便出現了。任何一種思維模式都有其歷史性,這種思考模式是華人面對華社問題、身分時一種「自然」反應,或者也是整個華社(報紙、「大人物」、雜誌)共同塑造的氣氛,已成為華人的集體意識,語言與現實相互衍生與建構,我們如何閱讀現實,就會決定我們的行為與思想。「不愛華社」、「沒有文化使命感」其實是被合理化的語言暴力。況且中國文學自屈原以降一直存在著感時憂國傳統,儘管時空轉變,民族主義式的思考仍然制約著華人(創作者)。

祝家華是另一個例子。他的散文集《熙攘在人間》從書名看來 熱鬧非凡,實際上多的是「生年不滿百,常懷千歲憂」³⁰的感懷, 憂者,華社也。從以下的題目或許可以略窺一二:〈風雨飄搖了天涯 路〉、〈悠悠綠水〉、〈尋覓天涯九宵愁〉、〈孤臣孽子〉等,何國忠在 序裡指他「為自己的時代自覺地寫了他心中的所感所觸,充滿了感 性和情緒」³¹,這種感性和情緒時而憂傷時而痛苦:

> 就好比關心民族國家的前途。當你年少氣血方剛的時刻,理 想如浴火的鳳凰叫人熱血奔騰,但是當你發覺裡頭一切的醜 陋與無恥,你聖潔的靈魂幾乎止不住抽痛與哭泣。³²

追溯痛苦的來源,除了華社之外,大抵是對生命意義的叩問,自我

³⁰ 至少出現兩次,分別在〈悠悠綠水〉,以及〈尋覓天涯九宵愁〉,均收入《熙攘在人間》(吉降坡:十方,1992),頁44.50。

³¹ 《熙攘在人間》,頁 14。

^{32 《}熙攘在人間》,頁45。

身分的定位,跟林幸謙不同的是,他並沒有給出答案,林是答案寫好了,不斷從各個角度去演繹,因此予人主題多所重複的閱讀印象, 祝家華一則是散文量較少,二則他的散文多的是「追尋」或「疑惑」 ——拋出問號,沒有答案,更多時候是抒發壓抑的情感。

大學校園散文當然並不只是感時憂國情懷,亦有大學生活的記述,如詼諧幽默的瘦子寫《大學生手記》,或者葉寧的《飛躍馬大校園》便把大學生活寫成美好的烏托邦,做夢的象牙塔,傳火人的憂鬱亦非生活的全貌,只不過,借傳承得在《傳火人》的序所說的:「政治的風雨、經濟的風雨與文化的風雨,其實早已浸透象牙塔的夢,便像潘碧華這樣的大學生,再也不得不探出頭去,看看象牙塔外的氣候變化了」³³。這些大學校園散文運用文字時或漫漶不知節制,常有野馬脫疆之弊,「感時憂國」的內容相似,卻是可以與一九七〇年代台灣的神州詩社和三三成員遙相呼應,成為另一個值得論述的題目。

五、反浪漫的「浪漫」方式

李歐梵在〈五四文人的浪漫精神〉有一段對知識分子/文人的 高見:一個「文人」比世上其他人「敏感」,可以感觸到別人覺察 不到的事物,因為自己是「先知先覺」而大眾是「不知不覺」,所 以總覺得懷才不遇,於是開始在文章裡自哀命薄。「自憐自醉」

^{33 《}傳火人》,17。

(Narcissism)是古今中外所有浪漫文人的標誌,他們的「敏感」 也就成了他們的「優越感」,用以掩飾自己在政治社會中的無能為力³⁴。這種「文化託命」亦是何國忠散文的重要特色。例如收入《塔 裡塔外》的〈理性和感性之間〉寫王國維:

王國維就是想得太過深沉,所以注意到許多別人觀察不到的事物,但也由於他的敏銳,結果許多事情讓他無以釋懷。³⁵這段觀察和李歐梵的見解如出一轍,中國文人常因不合時宜而與時代格格不入,無法釋懷的結果,一是如李歐梵說的「自憐自醉」,自哀命薄;二則寄語著述,在現實裡使不上力,就以筆為劍吧!然而筆下仍不免有淡淡的感懷,何國忠雖在晚近的散文集《文化人的感情世界》表示:「我如今志在安寧,希望可以讓多情的細胞放假」³⁶,「希望」二字耐人尋味,留下頗大的想像空間,希望的背後常是「並非如此」,那表示「多情的細胞」仍然常被撩撥而起感情波濤。

《文化人的感情世界》寫的不是文化人的經國大志,而是他們的「感情」,或是以此對比個人的心境,從王國維、辜鴻銘、伍連德到林文慶,背後都有個人人生體驗作為參照,浪漫主義詩人華茲華斯的「詩歌是詩人思想感情的流露、傾吐和表現」,在何國忠亦可作如是觀。例如,他論知識分子則以「歷史中不經意流露出的血和汗才是真乾坤」³⁷,「他們沒有城府,不說假話,他們對生命認真,但

³⁴ 李歐梵:〈五四文人的浪漫精神〉,收入《五四與中國》,頁309。

³⁵ 何國忠:《塔裡塔外》(吉隆坡:十方,1995),頁 40。

³⁶ 何國忠:《文化人的感情世界》(吉隆坡:嘉陽,2002),頁155。

^{37 《}文化人的感情世界》,頁30。

是眼淚卻是因情而流」³⁸,大抵可以讀出他的感性傾向。如果林幸 謙是把三分的感情渲染成十分,那麼何國忠則是把十分的感情壓抑 成三分,有趣的是,這個對比的反差結論都是,他們都是「浪漫」的 信徒。或許,這跟何國忠要求文章帶情感有關:

沒有感情寫不出好文章,學術和非學術都是如此,才識重要, 學問重,但也要有感情,讀來才有味道。³⁹

這番話令人想起他多次提及的散文家董橋。董橋認為文章應講究「學、識、情」,他的專欄涵蓋天文地理,出入古今,可謂無所不包,以其旁徵博引之筆悠遊流行文化、經濟財經、政治科學、文學文化和哲學領域⁴⁰,下筆亦常帶感情。何國忠早期的散文《班苔谷燈影》多的是直訴胸臆,呈現「很多時候我們都無法展顏歡笑」的苦悶⁴¹,「這個年齡充斥的是以天下為己任的情懷」⁴²,讀胡適而能落淚,是因為胡適一生許多事不能如他所願,到晚年已經沒有夢。借何國忠的朋友祝家華說的,那裡面是「一個知識人要介入社會而又未能那種無力感所攜來的痛苦與難堪」⁴³,李歐梵的說法則是他們「敏感」。敏感,卻對現實使不上力,無法改變現狀,於是只好回到文人

^{38 《}文化人的感情世界》,頁31。

^{39 《}塔裡塔外》,頁45。

⁴⁰ 詳見鍾怡雯:〈帝國餘暉裡的拾荒者──論董橋散文〉,《后土繪測:當代散文論Ⅱ》,頁 24-40。

⁴¹ 〈苦澀的歲月〉,《班苔谷燈影》(吉隆坡:澤吟,1989),頁 62。

^{42 《}班苔谷燈影》,頁62。

⁴³ 〈懷念一個江湖的游離〉,《熙攘在人間》,頁 6。

的本行——把文化託命寄語文字,如此則難免筆下常帶感情——文 學是內心世界的外化,激情支配下的創造,是創作者的感受,思想 和情感的共同體現。然而傳統的教養不允許他們大聲疾呼,遂造就 了何國忠反浪漫的「浪漫」書寫方式。

馬華散文的「浪漫」傳統可視為創作者跟現實的對話,如果華人(知識分子/作者)無法改變現實,只有用中文「反求諸己」去抵抗/回應。心靈是外界事物的反映,也是發光體,本文以「浪漫」取代「憂患意識」,從溫瑞安以降的浪漫傳統,失控的抒情、傳火人的憂鬱,到反浪漫的「浪漫」,論述「浪漫」所衍生的散文美學,以及可能造成的侷限和美學上的缺乏,目的在指出馬華文學評論一直存在著「大」主題迷思。不過,這個「浪漫」傳統在七八字輩的創作者身上似乎斷裂了,華社的教育和政治問題並沒有改善,時代沒有變好,以「傳火人」自許的這一代校園寫手卻消失了,或許,這是一個更值得探討的文學議題。

[2005]